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王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庆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翁庆安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千元)	97,231,862.00	94,678,980.00	2.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千元)	65,292,436.00	63,468,228.00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92	4.79	2.7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929,042.00		21.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7		16.67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1,859,724.00	1,859,724.00	-3.6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	0.14	-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13	-1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4	0.14	-6.6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85	2.85	减少 0.3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62	2.62	减少 0.5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千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9,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96
所得税影响额	-51,314
合计	150,629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8,14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84,000,504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7,025,8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99,99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999,7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5,441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699,7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96,4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29,803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控股股东更名事宜

2009 年 4 月 13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改组 [2009] 255 号文，批准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上述变更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新公司营业执照。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变化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金额单位：千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额	增减幅（%）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	-	-300,000	-100.0
应收利息	1,329,439	29,973	-1,299,466	-97.7
工程物资	35,173	62,903	27,730	78.8
短期借款	268,296	18,296	-250,000	-93.2
应付票据	634,988	313,791	-321,197	-50.6
应付利息	78,157	50,482	-27,675	-35.4
应付股利	27,812	39,010	11,198	40.3
专项应付款	40,427	100,127	59,700	147.7

-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较年初减少，是公司报告期内出售了所持 4000 万股“中国远洋” A 股股票。
- 2、应收利息：期末较年初减少，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到期收回上年度计提的存款利息。
- 3、工程物资：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是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工程物资增加。
- 4、短期借款：期末较年初减少，是公司所属企业偿还了短期借款。
- 5、应付票据：期末较年初减少，主要是公司所属企业解付了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 6、应付利息：期末较年初减少，主要是公司所属企业支付了计提的银行借款利息。
- 7、应付股利：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是公司所属企业应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增加。
- 8、专项应付款：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是地方政府对所属企业环保、技改等专项拨款增加。

二、利润表变化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金额单位：千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
财务费用	61,275	-465,276	-526,551	-85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641,600	-1,405	640,195	-99.8
投资收益	68,440	175,171	106,731	155.9
营业外收入	31,715	43,923	12,208	38.5
所得税费用	468,528	686,250	217,722	46.5
少数股东损益	147,565	81,219	-66,345	-45.0

- 1、财务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增加。
-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损失，主要是公司上期因持有“中国远洋” A 股股票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较多。
- 3、投资收益：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出售了持有的“中国远洋” A 股股票产生投资收益。
- 4、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所属企业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
- 5、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 6、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所属非全资企业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

三、现金流量表变化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金额单位：千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2,219	-22,214,097	26,556,316	-11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8,083	26,011,476	-25,173,393	-96.8

1、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初始存期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安排减少。

2、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上期发行 A 股股票增加资金流入。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煤集团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中煤集团 2008 年 9 月 23 日增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起算），视公司股价表现，以自身名义或通过一致行动人继续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2%。中煤集团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煤集团在报告期内履行有关承诺，未发生违反有关承诺的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于 2009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在按规定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向股东分配股利时，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具体分红比例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2009 年 3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建议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6,811,863,000 元的 30%计人民币 2,043,558,900 元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 13,258,663,400 股为基准，每股分派人民币 0.15413 元（税前）。拟派发的股息须经股东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予以同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安

2009 年 4 月 27 日